

标段编号：2411-440308-04-05-52495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四期御景佳园公租房项目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提供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	企业业绩	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在建或已完工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或施工许可证或竣工验收报告，原件备查。注：近五年时间范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在建工程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为准，已完工工程业绩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拟派项目经理同类已完工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证明资料为竣工验收报告，原件备查。注：近五年时间范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开始时间倒推，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4	企业履约能力证明	1. 提供《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与技术标一致）、项目管理班子人员职称证、注册证、社保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近五年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5 项），原件备查。注：近五年时间范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开始时间倒推，以履约评价出具之日为准。

资信要素一览表

近五年企业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分包	1001.87	2022.4.29	已完工
	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海湾驿站应急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工程)装饰装修3标段	1005.78	2022.12.11	已完工
	3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1583.20	2023.2.15	已完工
	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包合同(四标段)	2740.20	2023.8.2	在建
	5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工程	686.70	2023.12.7	在建
	近五年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额（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1		深圳大学	深圳大学前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12555.81	2020.12.29	已完工
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粗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039.63	2024.10.18	已完工
3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886.40	2024.9.16	已完工
4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88.56	2025.1.20	已完工
5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58.99	2021.8.31	已完工
6		深圳壹创国	壹创国际B4栋7楼办	51.00	2024.10.9	已完工

		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室装修工程			
近五年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优秀	2022.5.10	
	2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壹创国际B4栋7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优秀	2024.10.9	
	3	坪山法庭审判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坪山法庭审判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分包合同	优秀	2020.6.15	
	4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绿化拆除、电气工程专业分包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优秀	2022.2.20	
	5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中心幼儿园	南澳中心幼儿园大门及楼门厅装饰装修工程	优秀	2023.9.1	

注：1.本表格无需盖章，提供的证明资料需与表格内容一致，若不一致，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

2.近五年时间范围为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倒推计算。

1、企业基本情况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7522042D

营 业 执 照



名 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13年08月22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国华 住 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
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年09月21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17248

企业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7522042D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有效期: 至 2026年07月01日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55154

企业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7522042D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05868

企业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7522042D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C座7楼1

有效期: 至 2027年02月25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询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2月25日



2、企业业绩

1.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 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分包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就“ABCDE 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进行邀请招标，经本公司招标小组评审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10018687.00 元，合同工期为 150 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公司接洽合同签订事宜。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 周内完成合同签订，如超出该时限，我司将保留更换中标单位的权利。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BCDE 栋厂房、宿舍楼)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甲 方：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BCDE 栋
厂房、宿舍楼)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惠阳经济开发区

时 间：2021 年 11 月



发包方（全称）：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的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宿舍楼）幕墙、铝合金门窗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惠阳经济开发区。

3、工程内容：铝合金门窗、塔楼大面门窗、玻璃雨棚等工程。[具体详见附件《工程报价汇总表》]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的承包范围为（ABCDE 栋厂房、宿舍楼）铝合金门窗工程。（具体内容以投标施工图为准）

第三条、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1、实行包设计、包工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包试验等的承包方式。

2、双方确认的项目总价为按投标图纸”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房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施工方案图（日期 2021 年 8 月）”及后附工程报价汇总表总价包干（乙方报价工程量如有漏算错算合同总价包干不予调整），包材料、制作、包装运输、安装、验收及管理费、税收、利润等一切费用，合同签订后除有设计变更签证外总价不再调整。

3、包括幕墙的四性（抗风压性能、水密性、气密性、平面变形）试验费。

第四条、合同总价

暂定含税造价为（人民币）：壹仟零壹万捌仟陆佰捌拾柒元（¥10018687元）
[具体详见附件《工程报价汇总表》]。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在合同签订后，正式开工前的十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0 %作为预付款；

2、幕墙、铝合金门窗外框基本安装完成支付合同总价 50%；

3、固定玻璃、开启扇安装完成支付合同总价 30%；

4、工程竣工（幕墙、铝合金门窗专项）验收合格后，移交完整的工程资料及竣工图，结算后在 1 个月内支付至本工程结算款的 95%；

5、预留工程结算款总额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后 7 天内全额支付；

6、每笔进度款，乙方需开好发票，甲方财务确认发票无误后安排付款。

结算方式：最终结算价为合同总价。

第六条、工期

1、C 栋首层、二层在 11 月 30 日前完成窗框及固定玻璃的安装。

2、C 栋、E 栋、宿舍楼窗框在 12 月 20 日前完成安装，A、B、D 栋幕墙骨架、窗框在 1 月 15 日前完成安装。

3、全部固定玻璃、窗扇等工作在 4 月 20 日前完工。主要由甲方编排的主体工期为准，然后制定幕墙、铝合金门窗分部的工期。乙方不得影响主体工程、外墙及室内装修工程的进度。如甲方（土建）原因影响工期，则工期顺延。双方确定合作意向后，乙方需马上进场开展前期工作。

第七条、工程质量及用料的选定

1、**工程质量：**按现行国家建筑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的行业评定标准，符合质量要求，要求质量评定为合格且符合甲方的经营目的。

2、工程用料：

1) 铝合金型材：采用“【永利坚】品牌”铝合金型材，其物理性能及化学成分均满足国标 GB/T5237 的有关要求，按甲方确认颜色色板（表面处理：粉末喷涂）、系列和厚度以施工图确认为准；

- 2) 玻璃：采用“【信义】”原片，6mm 镀膜钢化玻璃（需送样给甲方书面确认）。
- 3) 结构胶及耐候胶的选用：采用“【安泰】”中性耐候硅酮胶。
- 4) 五金件选用国内五金件排名第一的上市企业“坚朗”五金旗下的“坚宜佳”产品。

第八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负责与土建施工方的协调工作。
- 2、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由甲方负责协调。
- 3、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4、甲方派_____为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进行监督，检查验收隐蔽工程，办理中间交工工程验收签证手续，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以及其他事宜。
- 5、负责及时组织对工程竣工验收，在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办理完竣工结算。

（二）乙方责任

- 1、乙方在开工前完成组织施工图会审，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并提交甲方，作为甲方检查监督执行施工计划的依据。
-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和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如需修改，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 3、乙方应认真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做好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测量记录，汇集各项相关项目资料作为交工文件附件移交甲方。以一层作为一个检验批，窗框安装塞缝后及窗扇安装调试后需报验，形成过程验收记录资料。
- 4、负责材料及四性试验的检验检测的费用。
- 5、负责乙方所有现场工作人员的生活、住宿，承担相关的费用。
- 6、乙方应配合总承包单位搞好工程有关的配合工作，发现影响施工的问题要及时向甲方及总包单位提出解决。
- 7、乙方应按施工规范的规定和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进场时需

向监理单位、总包单位提供企业资质、安全管理人员名单、特种作业人员证等备案，同时与总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安全管理责任。

8、乙方负责本工程所有的材料采购，材料进场需报验，材料品牌、型号规格满足合同及图纸要求；

9、本工程水电费、配合费由甲方向总包单位缴纳，乙方不负责。

10、本工程设计费 10 万，进场后由甲方向设计单位支付。

11、乙方进场时向总包单位缴纳安全文明押金 5000 元，乙方退场时由总包单位退还。

12、本工程资料由乙方完成并提交总承包单位汇总做竣工验收。

13、外墙窗边 200mm 范围内渗漏由乙方负责，其余外墙位置渗漏由总承包单位负责。

14、乙方应为所有现场工作人员购买保额为 150 万以上的人身意外保险。

第九条、工程竣工验收

1、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及技术说明、有关变更增减等的书面文件、现行国家建筑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的行业评定标准为依据。

2、工程竣工后五天内，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有关竣工验收资料，并自检符合要求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工作应按期进行，工程质量及工程内容符合要求的，双方及相关验收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上签字盖章，同时乙方将全部有效的技术档案资料（含电子版文档）向甲方移交。

3、如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由乙方在商定的期限内进行整改后，再进行验收，直至达到符合标准和要求为止，并承担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赔偿。

4、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上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

第十条、工程保修

本工程双方约定保修期为一年。质保金为工程结算总价的 5%，保修期一年，保修期满后十日内无息返还质保金。交付使用后质保期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自甲方提出保修后 24 小时内到场处理完成，如涉及材料更换的则乙方保证在 10 天内处理完成，

如超期则甲方有权对乙方罚款 1000 元/次，并由甲方在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

1、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否则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二的标准减少本合同所涉工程总价款。

2、本合同所涉工程项目竣工后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整改后仍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委托其他施工方对本合同所涉工程项目进行整改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由此支出的费用甲方有权自本合同所涉工程总价款中扣除。

3、乙方进场工程材料品牌、规格型号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工程图纸要求并确保质量；若发生以次充好弄虚作假行为，甲方有权要求立即整改，视情节给予合同总价 2 万-10 万元每次的经济处罚。

第十二条、其它

1、本执行任务书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不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能解决时，由项目当地即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管辖。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10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年11月10日



附件：1、质量要求
2、工程要求
3、合同清单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栋厂房、宿舍楼
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时期：2022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经济开发区	
装饰内容	室内装修工程				
层次	五层	造价	1001.8687 万元	建筑面积	24000M2
开工日期	2021年 11月16日	竣工日期	2022年 4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4月29日

二、工程验收及质量评定

验收项目	问题描述	处理意见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门窗工程	/	
幕墙工程	/	
其它工程	/	
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返工，不合格，延期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需改进，合格，验收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A/附 2022年4月29日		  刘石军 项目经理 2025.05.08 2022年4月29日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11月至2022年5月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装修装饰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C座7楼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电话	13825251658	项目负责人	刘石军	电话	13670223370
工程名称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门窗及幕墙工程等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阳区经济开发区		工程合同价		1001.8687(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0日		
合同工期		1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9日		实际工期		16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0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18		
4	进度控制					18		
5	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工程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强，对建设方的配合积极；施工中对安全规范施工检查监督力度大，对材料进场验收严格，对各项检验批自检时质量要求高；项目进度计划明确且能严格执行。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5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0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2. 山海湾驿站应急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工程)
装饰装修 3 标段

合同编号: ZJHG/HN/2022-026/FBHT/016

山海湾驿站应急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工程)
装饰装修 3 标段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2022年9月21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王宏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周国华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 C 座 7 楼 i

资质证书号码：D344155154、D244617248、DL34405868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罗湖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
业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施工
劳务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12-31、2026-07-01、2027-02-25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077522042D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0]024162 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10-14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是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

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山海湾驿站应急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工程）装饰装修 3 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与月亮湾大道交汇处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本工程三标段（十八层-二十二层）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房型：海景公寓套房、山景公寓套房、海景公寓大床房、山景公寓大床房、海景公寓双床房、山景公寓双床房、走道。

完成正式确认的工程精装修工程图纸显示具体工作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踢脚线、墙面、收口线、天棚吊顶（风口百叶）、隔墙（户内外围隔墙、分户隔墙、门洞处隔墙、门洞上方隔墙、户内风井包管、户内包柱隔墙门窗、管井处隔墙）隔断（门窗基层、卫生间及门套、入户门）、装饰线条、防火岩棉及灯槽、全身镜、固定衣柜、窗帘盒等，图纸显示配套配电箱末端强电安装工程（灯具、开关插座、管线敷设）、其施工范围内与其他单位交界的收边收口等一切所需工作以及门窗工程。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精装修施工方案编制、排版图深化、竣工图编制、精装修与各专业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甲方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如有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出并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

（2）精装修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及拆除，配合甲方对各种材料的确定及认价工作；

(3)精装修工程施工,文明施工、安全、质量、疫情防控、材料试验检测、成品保护、技术方案、工程相关资料的搜集、制作、归档和移交、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措施、施工措施相关所有内容;

(4)配合土建、机电安装、幕墙、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

(5)乙方负责合同施工范围内所有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但不限于脚手架安拆及验收、施工作业面的安全防护及通道搭设、所有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具的配备使用、指定地点的材料堆码、建筑垃圾清理运输至指定地点、过程及完工的清洁等,以上工作均需按甲方要求完成。如乙方未按要求进行施工,甲方有权指定其他单位对以上工作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按1.5倍从乙方进度款或结算款中进行扣除。

以及材料检验检测、配合工程验收至出具验收合格报告、工程及工程资料的移交及工程后续保修工作时所需的一切劳务、物料及机械工作)该工程为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税金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的专业分包交钥匙工程(具体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施工方案建议等文件描述为准)。

甲方的招标文件(含清单、答疑、补遗等文件)叙述的所有内容。具体施工内容以最终经业主及甲方审定确认下发图纸为准。甲方保留调整乙方施工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如乙方在工期、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疫情防控、项目管理等任何一方面不能满足甲方或建设单位要求的,甲方都有权调整乙方承包范围直至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单价不予调整。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工程乙方缴纳的各种规费税费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工程乙方向税务等部门缴纳以上各项及下属全部项目产生的费用已含合同价款内;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

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划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权利（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 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 下浮率 _____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万柒仟柒佰伍拾壹元伍角玖分（¥10057751.59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贰万柒仟贰佰玖拾伍元零肆分（¥9227295.04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零肆佰伍拾陆元伍角伍分（¥830456.55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叁拾万零壹仟柒佰叁

, 乙

小型
能以
中扣
乙方的加)
能
且,有招
认的
。若
，在

单及

浮基
发生
除。拾壹
百贰

直税

安

百叁

拾贰元伍角伍分(¥ 301732.55元), 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 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 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 并收取10%的管理费。

注: 合同清单漏项部分及对业主部分的签证, 全部费用综合单价下浮20%。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 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 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 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 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 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 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 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 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 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 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 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8月21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山海湾驿站应急改造项目EPC总承包工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工程）-装饰装修3标段专业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总承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总额	10057751.59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2年12月11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三标段（十八层-二十二层）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房型：海景公寓套房、山景公寓套房、海景公寓大床房、山景公寓大床房、海景公寓双床房、山景公寓双床房、走道。		
验收意见及结论	已完成合同与施工图设计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符合验收要求。		
涉及本合同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请盖章签字：			
总承包单位代表签字： 总承包单位盖章： 日期：2022.12.11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2022.12.11	

3.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组织的“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地下室装修工程”的招标工作，经我司综合评审决定，选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相关约定及要求如下：

- 1、中标金额：15831991.95元（含税）。
- 2、工期：具体以通知为准
- 3、付款方式：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条款尽量详细与招标文件和拟订合同保持一致

其余约定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过程澄清资料。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司华南大区商务与法务管理部及“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联系，商洽合同签订事宜，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周内完成签订，如超出该时限，我司将保留更换中标单位的权利。



合同编号: ZJG/HN/2022-011/FBHT-028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 约 时 间: 2022年6月30日

合同编号：ZJG/HN/2022-011/FBHT-028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_____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 包 人：_____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签 约 地 点：_____ 深圳市南山区 _____

签 约 时 间：_____ 2022年 6月 30日 _____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与宝南路交叉口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完成正式确认的工程精装修工程图纸显示具体工作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B1层、RF层、楼梯间及露台的楼地面、踢脚线、墙面、收口线、天棚吊顶（风口百叶）、隔断（门窗基层、卫生间及门套、入户门）、装饰线条、防火岩棉及灯槽、全身镜、固定衣柜、窗帘盒等，图纸显示配套配电箱末端强电安装工程（灯具、开关插座、管线敷设）、从预留给水三通（含接驳）接至用水器具的管道、给水器具和排水器具的施工，其施工范围内与其他单位交界的收边收口等一切所需工作以及门窗工程。(2) 南北楼灯具的采购、地板和地毯的采购、厨房设备的采购安装及标识标牌的采购安装、竣工验收以及缺陷修复、检验试验、配合招标人要求时间内完成深化设计、配合设计院出图、竣工资料提报、竣工结算等所有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精装修施工方案编制、排版图深化、竣工图编制、精装修与各专业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设计单位、承包人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如有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7日内提出并提交承包人审核，承包人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

(2) 精装修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及拆除，配合承包人对各种材料的确定及认价工作；

(3) 文明施工、安全、质量、疫情防控、材料试验检测、成品保护、技术方案、工程相关资料的搜集、制作、归档和移交、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措施、施工措施相关所有内容；

(4) 配合土建、机电安装、幕墙、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为，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算；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_____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叁万壹仟玖佰玖拾壹元玖角伍分（¥15831991.95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陆拾叁元贰角陆分（¥14524763.26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零柒仟贰佰贰拾捌元陆角玖分（¥1307228.69元）。其中人工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捌万叁仟贰佰元整（¥1583200.00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肆仟玖佰伍拾玖元柒角陆分（¥474959.76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
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同编号 ZJG/HN/2022-011/FBHT-058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增补工
程
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 约 时 间： 2022年 11月 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王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 C 座 7 楼 1 室

资质证书号码： D344155154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077522042D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 JZ 安许证字[2020]024162 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否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

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增补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与宝南路交叉口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完成正式确认的工程精装修工程图纸显示具体工作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新增B1层、RF层、地上厨房区域、楼梯间及露台的楼地面、踢脚线、墙面、收口线、天棚吊顶（风口百叶）、隔断（门窗基层、卫生间及门套、入户门）、装饰线条、防火岩棉及灯槽、全身镜、固定衣柜、窗帘盒等，图纸显示配套配电箱末端强电安装工程（灯具、开关插座、管线敷设）、从预留给水三通（含接驳）接至用水器具的管道、给水器具和排水器具的施工，其施工范围内与其他单位交界的收边收口等一切所需工作以及门窗工程。（2）南北楼增加厨房区域电箱电缆、地板的采购、排水沟、集水井、爬梯采购、厨房设备的采购安装、调光灯及装饰灯采购、污衣槽采购安装竣工验收以及缺陷修复、检验试验、配合招标人要求时间内完成深化设计、配合设计院出图、竣工资料提报、竣工结算等所有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精装修施工方案编制、排版图深化、竣工图编制、精装修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承包人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如有

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7日内提出并提交承包人审核，承包人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

(2)精装修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及拆除，配合承包人对各种材料的确定及认价工作；

(3)文明施工、安全、质量、疫情防控、材料试验检测、成品保护、技术方案、工程相关资料的搜集、制作、归档和移交，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措施、施工措施相关所有内容；

(4)配合土建、机电安装、幕墙、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

(5)分包人负责合同施工范围内所有安全文明施工，包括不限于脚手架安拆及验收、施工作业面的安全防护及通道搭设、所有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具的配备使用、指定地点的材料堆码、建筑垃圾清理运输至指定地点、过程及完工的清洁等，以上工作均需按承包人要求完成。如分包人未按要求进行施工，承包人有权指定其他单位对以上工作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按1.5倍从分包人进度款或结算款中进行扣除。

以及材料检验检测、配合工程验收至出具验收合格报告、工程及工程资料的移交及工程后续保修工作时所

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权利。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算；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伍万捌仟玖佰零捌元陆角叁分（¥10158908.63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贰万零玖拾玖元陆角陆分（¥9320099.66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捌仟捌佰零捌元玖角柒分（¥838808.97元）。其中人工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万伍仟捌佰玖拾元捌角陆分（¥1015890.86

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3%，即人民币（大写）叁拾万肆仟柒佰陆拾柒元贰角陆分（¥304767.26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

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0%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1.5%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1.5%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 $(\text{最终结算价} * \underline{1.5\%}) * (1 + \underline{13\%})$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0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程竣工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 市级优质工程奖；
- 省级优质工程奖；
-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其它 符合深圳市龙岗区工务署质量验收要求；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1月9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龙岗区中型驿站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总承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总额	25990900.58元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0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2月15日		
工程概况	<p>(1)B1层、F层、楼梯间及露台的楼地面、踢脚线、墙面、收口线、天棚吊顶（风口百叶）隔断（门窗基层、卫生间及门套、入户门）、装饰线条防火岩棉及灯槽、全身镜、固定衣柜、窗帘盒等，图纸显示配套配电箱末端强电安装工程（灯具，开关插座、管线敷设）、预留给水三通（含接驳）接至用水器具的管道、给水器具和排水器具的施工，其施工范围内与其他单位交界的收边收口等一切所需工作以及门窗工程。(2)南北楼灯具的采购地板和地毯的采购、厨房设备的采购安装及标识标牌的采购安装、竣工验收以及缺陷修复、检验试验；配合招标人要求时间内完成深化设计、配合设计出图、竣工资料提报、竣工结算等所有工作。包括方案编制、图纸深化、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采购、加工及运输、检测安装及拆除等。</p>		
验收意见及结论	完成合同与施工图设计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符合验收要求。		
涉及本合同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请盖章签字：			
总承包单位代表签字： 总承包单位盖章： 日期：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4. 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包合同（四标段）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组织的“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施工总承包项目-精装修工程”的招标工作，经我司评审决定，选定贵公司为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施工总承包项目-精装修工程4标段中标单位。

相关约定及要求如下：

1.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沙湖地区，科环路以南，黄竹坑路以东，东临坪盐通道，南临南坪快速路。。

2.中标价：29868217.83 元；

3、付款方式：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等条款与招标文件和拟订合同保持一致。

其余约定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过程澄清资料。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司华南大区商务与法务管理部及“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施工总承包项目”联系，商洽合同签订事宜，并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周内完成签订，如超出该时限，我司将保留更换中标单位的权利。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2023年5月8日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320232102603037

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
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四标段）



中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2023-08-02 15:07:07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38层3801

分 包 人：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周国华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C座7楼i

资质证书号码：D244617248、D344155154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6-07-01、2023-12-31

复审时间：91440300077522042D

营业执照号码：91（粤）JZ安许证字[2020]024162 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2023-10-14 是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是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



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沙湖地区，科环路以南，黄竹坑路以东，东临坪盐通道，南临南坪快速路。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资料及有关文件，承担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材料供应及施工，及设计变更、甲方临时指定的工作，并满足业主及甲方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及二次机电工程、现场施工、消防报验、方案专家论证、以及相关材料和验收等一切为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作。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对于某些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项目或小型零星及小额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计价计量原则按本合同，乙方不能以小额、小量及有难度、不合算等为由拒绝，若拒绝，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该项小型项目另行发包价的20%作为补偿给其他承包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与本工程有关联的或附属关系的周边零星或小型零碎及小额项目的权利(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R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____%,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捌拾陆万捌仟贰佰壹拾柒元捌角叁分(29868217.83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肆拾万贰仟零叁拾肆元柒角壹分(27402034.71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陆万陆仟壹佰捌拾叁元壹角贰分(2466183.12元)。其中人工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万陆仟肆佰肆拾叁元玖角陆分(13806443.96元)。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比例为合同额的5%,即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叁仟肆佰壹拾元捌角玖分(1493410.89元),根据乙方现场施工实际投入按月支付安全生产费用。若乙方现场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满足甲方要求,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未整改完成,甲方有权从该笔安全生产费用中直接拨出代为投入,并收取10%的管理费。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工程所在地规定的抽样检测工作及费用、风险（含材料上涨及人工工资上涨）、外地施工单位的进城备案费、合同备案、施工场地清理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疫情防控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检测费（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检测、空气检测（自检）、产品检测以及第三方检测配合）、除甲醛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甲供材管理费（含深化排版、下单、卸车费、场内转运、清点、验货、接收、保管、材料二次加工费）、垃圾清理堆放、成品保护费、开荒清洁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为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工作所需的以及与之相关的一切辅助工作和配合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涉及设计变更或发包人要求增减的工作内容除外。固定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了以上各项费用的市场涨跌因素并综合考虑了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施工交叉、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并已考虑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各项风险费用已经计提），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不会因以上费用或费率的升降而有所调整。

(9)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将垃圾堆放到施工现场指定地点，甲方负责垃圾外运，可回收垃圾由甲方处理。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5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5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 1.5 %）*（1+ 9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 日；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4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防水工程保修期 5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R 市级优质工程奖；

R 省级优质工程奖；

R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R 其它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格”标准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R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R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R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市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省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R 国家级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R 其它 合格；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件
- (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5) 中标通知书（如有）



- (6) 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
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3-08-02 15:07:07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320242102603016

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
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四标段）
-补充协议一



项目名称：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施工总承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合同专用章

签订时间：【 2024-08-08 09:21:37 】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承包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2023】年【8】月【2】日就【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签订的【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四标段）】分包合同（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320232102603037】），以下简称“原合同”，鉴于【合同内工程量增加】原因，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在原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四标段）-补充协议一】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沙湖地区，科环路以南，黄竹坑路以东，东临坪盐通道，南临南坪快速路】

第二条 变更范围及内容

- 2.1 原合同施工范围：【原合同工程量不变】
- 2.2 变更范围：【增加工程量】
- 2.3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技术资料及有关文件，承担坪山区人民医院迁址重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材料供应及施工，及设计变更、甲方临时指定的工作，并满足业主及甲方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及二次机电工程、现场施工、消防报验、方案专家论证、以及相关资 料和验收等



一切为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工作】，达到该项工程内容相应竣工验收标准，具体以附件 1 中的约定为准。

第三条 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第四条 补充协议价款

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玖万柒仟贰佰伍拾圆壹角捌分】（【5897250.18】元）。此协议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5410321.27】元，增值税为人民币【486928.91】元，税率【9】%。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第五条 补充协议价格

5.1 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综合单价 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包干 其他（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5.2 合同价格包括的风险及费用：包括不限于【同原合同】及原合同条款合同价格内包括的风险及费用包含的相关内容。

第六条 补充协议工期

6.1 开始工作日期：【2024】年【05】月【30】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6.2 结束工作日期：【2024】年【09】月【30】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6.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23】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作期限的变化和调整，不涉及费用增加。

第七条 补充条款【/】

第八条 其它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执行原合同。

8.2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签订：

(1)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科工电子签约】平台（网址：【<https://ec.cscecsteel.com:18081/contract/index.html#/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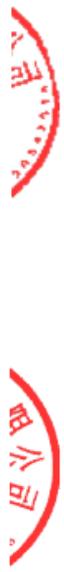
附件1：补充协议价款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同原合同】
 电话：【同原合同】
 电子信箱：【同原合同】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同原合同】
 电话：【同原合同】
 电子信箱：【同原合同】



5.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4-440308-04-01-454373001001

标段名称：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686.703254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石军



本工程于 2023-10-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伟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17

查验码：398658759374758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

备购置(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盐田区盐田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即 2015 版第六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进行改造及设备购置等,具体以正式公告的施工图及预算书内容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
- (2) 《招标控制价(预算书)》包含的全部内容。
- (3) 发包人指定的其它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施工)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__月__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代表及单位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80075420808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东海四街二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520130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盐田支行

账号：4101770004000012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7522042D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

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340082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03509989988



3、项目经理业绩

1. 深圳大学前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1400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大学前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
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大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555.805467万元

中标工期: 180

项目经理(总监): 刘利泉



本工程于 2017-06-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7-08-16



查验码: 8881392978846651

查验网址: www.szjsgy.com.cn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440300201614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8-01-22



证书序列号: 2018-0069

建设单位	深圳大学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址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		
建设规模	24543.96平方米	合同价格	12555.805467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7-10-01	合同竣工日期	2018-03-29
备注	项目经理: 刘利泉 注册证书号: 粤 144070804539 项目总监: 陈刚 注册证书号: 33004871 范围: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钢筋混凝土; 金属门窗; 通风;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屋面及防水工程; 消防工程; 室外设施; 原场地管线改迁; 室外环境; 室外绿化; 室外灯光照明; 室外绿化给水;		
变更登记	/以下空白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于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44030020161400003001

合同编号：SZUJJB201708SG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
程

工程地点：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

发 包 人：深圳大学

承 包 人：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原场地管线迁改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室外绿化、室外灯光照明、室外绿化给水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10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3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 / 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伍佰伍拾伍万捌仟零伍拾肆元陆角柒分（¥125558054.67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肆万贰仟伍佰贰拾陆元玖角壹分（¥2342526.9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万元整（¥76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发\\包\\人：深圳大学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688号

邮政编码：51806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79060154740023579
工程款未到此帐号，本公司不予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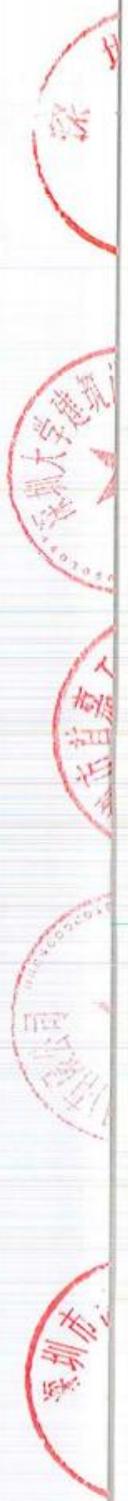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不含西南门停车场)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大学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郭泰
副组长	陈刚
组员	刘利泉、于兵、梁坤祥、罗旭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勇	罗旭武、于兵、欧阳宪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勇	李科发、于兵
工程质控资料	廖琨	吴爱妹、游德标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郭泰	深圳大学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郭泰
2	王勇	深圳大学	工程师	工程师	王勇
3	陈刚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陈刚
4	肖勇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员	工程师	肖勇
5	孙洪涛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孙洪涛
6	于兵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于兵
7	刘利泉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利泉
8	罗旭武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罗旭武
9	欧阳宪彬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负责人	工程师	欧阳宪彬
10	李科发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李科发
11	陈强	深圳市深港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陈强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各分项工程已完成。同意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陈刚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陈刚</p> <p>2020年12月29日</p>	<p>监理单位:</p> <p>陈刚 (公章)</p> <p>注册号333004871</p> <p>总监理工程师: 陈刚</p> <p>2020年12月29日</p>	<p>施工单位:</p> <p>刘利泉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刘利泉</p> <p>2020年12月29日</p>	<p>设计单位:</p> <p>孙世清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孙世清</p> <p>2020年12月29日</p>	<p>勘察单位:</p> <p>孙世清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孙世清</p> <p>2020年12月29日</p>
--	--	--	--	--

GD-E1-914/6

2.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62320242402400030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_____
子合同专用章
中 建 科 工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市 鼎 致 建 设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签 约 地 点：_____
深 圳 市 南 山 区
签 约 时 间：_____
2024-09-20 15:47:5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吴红涛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331号中建科工大厦
38层3801

分 包 人（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国华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安广场C座7楼鼎致建设
资质证书号码：D244617248、D344155154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罗湖区
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
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
程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
级、施工劳务专业资质工程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6年7月1日、2028年12月15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077522042D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3]012530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09月22日至2026年09月22日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地点：梅州市平远县梅青路 24 号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

（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算；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R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玖万陆仟叁佰肆拾伍元柒角捌分（10396345.78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万叁仟伍佰叁拾玖元伍角玖分（10093539.59元），增值税率为 3 %，



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叁拾万贰仟捌佰零陆元壹角玖分（302806.19元）。其中，人工费占比为60%。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资金占用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按合同额的 0.5 %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0.5 %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 = (最终结算价 * / %) * (1 + 13 %)。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8 月 25 日开工（此开工日期为招标文件计划开工日期，具体以甲方开工令要求为准）；

3.2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竣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

市级优质工程奖；

省级优质工程奖；

国家级优质工程奖；

 其它 无；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国家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电子签章后成立并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403065678836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本项目环境及维保管理:

(4) 本项目非经济确权类争议的往来函件。

项目部无权对签证、索赔、结算等经济类文件予以确认,若本项目部超越权限行使甲方未明示授权的事项,除本公司书面形式予以追认外,均属无效,具体详见附件4:《甲方项目经理部综合授权书》。

9.2 乙方项目经理(其任命书作为本分包合同附件)。

姓名: 刘利泉 职称: 无

9.3 乙方联络方式:

文件送达地址: 深圳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安广场C座7楼703

电子邮箱: 1298554397@qq.com

指定接收人: 刘利泉 联系电话: 13798789817

乙方在本合同中注明的指定接收人、接收地点、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发生变动的,应当在实际变动前提前至少七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给乙方合同中约定的地址或电子邮箱发出的任何函件将视为乙方收到。甲方若使用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形式向乙方发送函件的,此数据电文进入乙方提供的电子邮箱运营商服务器即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关函件。

乙方需提交项目经理任命书及授权委托书,具体格式及任命、授权事项详见附件5:《乙方项目经理任命书及授权委托书》。

10. 甲方义务:

10.7 甲方应完成下列工作:

双方约定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天内组织成乙方参加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

10.11 其它工作: /

11. 乙方的一般义务

11.6 乙方应完成的设计内容和提交时间: /

11.7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七 天内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分包工程总体进度计划。乙方向甲方提交年度、季度、月度、周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时间为: 按需提交,每月25日前报送下月计划,当季度20号前提交下季度计划,年度计划12月25前提交。



授权单位（甲方盖章）：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人确认：我司已完全理解并清楚贵司对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
安置小区项目工程 项目部及项目经理 米晓朋 的授权范围,并严格遵
照执行。

乙方（盖章）：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梅州市平远县	
总承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总额	10396345.78元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25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4年10月18日	
工程概况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内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内所有精装修工程	
验收意见及结论	承包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人员配备齐全，能够满足工程需要，对工程进展起到了积极地作用，并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和相关标准进行施工，保证了工程质量，达到了预期效果。	
涉及本合同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请盖章签字：		
总承包单位代表签字： 总承包单位盖章： 日期：	 [Signature]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Signature] 2024.10.18

3.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感谢贵单位参加我司的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投标，经评标小组评定，贵单位已经中标本项目，中标价为 人民币 8863980.99 元，（大写捌佰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玖角玖分元），请贵司在接到此通知后在 14 天内来我司签订合同。

此致

招标人（盖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05 月 18 日

104



交通，城市，未来

合同编号：SZRH20230601-01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单位：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6月1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泽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8XL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指定联系人：黄峰坚

联系电话：13723454438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国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7522042D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广场 C 座 7 楼 I

指定联系人：刘坚

联系电话：15920085499

甲方就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一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通过邀请招标，确定乙方为施工专业分包中标单位。现依据招标文件的约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专业分包合同。

1.1、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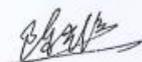
1.1.1、工程名称：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一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1.1.2、工程内容：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单价审批表。

1.2、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2.1、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合同约定要求。

1.2.2、承包方式：(1) 乙方包人工、主材、辅材、包施工机具、机械设备、包质量省优及配合甲方做省优相关资料、包 9%工程专用发票税金、包精装修工程清标计量计价（乙方应按甲方清标格式，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并提交至甲方汇总申报至建设单位）。乙方包清标广联达 BIM 模型算量建模、包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协助甲方书面移交精装修工程给学校、包 100 万元团体意外保险、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括完工场清）、包安全措施费、包配合设计变更预算书计价计量编制及设计变更审计对数、包结算政府审计对数、包质量缺陷责任保修、包工程材料自检检验送检费用、包自检和抽样送检材料费、包第三方检测费用、包完工调试等费用。(2) 乙方负责协助甲方与建设单位委托的精装修专业设计单



位、咨询单位等联络、协调及承担相关公关费用，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审计单位协调工作。（3）乙方应自行承担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诉讼、债权债务等法律责任。本工程甲方仅提供室外脚手架，室内脚手架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提供的室内脚手架应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及有关规范规定要求，且为深圳市有关安全监督部门允许使用的室内脚手架。（4）乙方进场的材料设备，应严格按照甲方规定的品牌执行，品牌库详见附表。（5）乙方自行负责食宿费及生活水电费。

1.3、合同工期

1.3.1、开工日期：2023 年 6 月 4 日（暂定以甲方开工指令日期为准，乙方 BIM 模型建模及清标错漏项计量乙方应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1.3.2、完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0 日（暂定）。

1.3.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10 天，且必须满足工程实施过程中甲方根据工程进度下达的书面阶段性节点工期。

1.3.4、如果因乙方人员和机械不足，造成工期延误的，甲方罚款乙方 10000 元/天。罚款总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若乙方施工进度和质量达不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单方划出一部分工程量委托给其它施工队伍完成，乙方承诺无任何异议要求。

1.3.5、因本项目工期建设单位要求紧迫，四栋楼（地下室、宿舍楼、教学楼）需同时进行交叉作业施工，若乙方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无法满足甲方或建设单位的要求，甲方有权根据生产进度要求另行安排其他精装修专业分包单位进场施工，乙方须无条件无异议接受。

1.4、合同价款

1.4.1、币种：人民币

1.4.2、暂定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玖角玖分小写：¥8863980.99 元（总价含 9%工程专用发票税金，因国家税务政策增、减税率，相应退税或补税）。

（1）合同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最终结算价款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固定综合单价计算。

（2）固定合同单价价款包含：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主材费、辅助材料费、材料保管费、设备费、运输费）、安装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环境保护费、冬雨期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费、保险费、加班费、赶工费等，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作业内容的全部费用及一切风险费用。

（3）合同单价（或合同总价）：

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招标工程）

详见附件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公开招标工程）

（4）合同单价为含税综合单价，包括的费用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合同约定要求，还包括

施工图纸已说明或施工现场管理一般约定俗成的但在本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规定中未详细提及的。

(5) 工程施工中的零星工作、难以计量的工程、应急工程等才可采用计日工的方式计算，小工按 250 元/天（清扫工、挖土工、围挡工），大工按 350 元/天（泥工、水电工、焊工、砼工），每天按 9 小时工作制。

(6) 乙方纳税人性质及发票类型为：

一般纳税人，提供税率为 9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小规模纳税人，提供税务局代开的税率为 %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个体工商户，提供发票。

1.4.3、办公、生活设施的提供及费用承担：本工程乙方在现场施工期间，甲方提供施工用水及施工用电。乙方自行负责生活用水、生活用电、生活费及住宿费。

1.5、质量标准

1.5.1、满足总包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 合格 省市双优标准。

1.5.2、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其它质量标准：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合格。

1.6、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次序

组成合同的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标工程）
- (3) 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
- (4) 招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5) 总包合同及所有文件
- (6)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投标工程）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10) 甲方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沟通信息、数据电文（电子邮件）等

1.7、图纸

甲方在工程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纸质版施工图，乙方自行复印图纸，图纸原件归还给甲方。

1.8、甲方责任人

甲方全权委派：黄峰坚，职务：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723454438，负责本工程施工质量、

再单列计费。

(24) 综合单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甲方不再单列计费。

(25) 在工程完工后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全过程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此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单列计费。

甲方（盖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6 月 1 日



编号： SZRH20230601-01-BC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
包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书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书

编号：SZRH20230601-01-BC

甲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就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签订了《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编号：SZRH20230601-01。现根据现场实际需求增加工程量及合同金额。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就以上事项达成以下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合同金额

原合同含税暂定金额为 8,863,980.99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捌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元玖角玖分），本补充协议在原合同金额基础上增加暂定含 9% 税金额为 3,114,780.73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壹万肆仟柒佰捌拾元柒角叁分），增加后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合计暂定含税金额为 11,978,761.72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玖拾柒万捌仟柒佰陆拾壹元柒角贰分），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最终金额以甲乙双方实际结算金额为准（实际结算价经建设单位和政府审计单位审核批准后，按分部分项结算政府审计价扣除下浮率 5%（5%的下浮率与原主合同一致）即为乙方的最终结算价款，措施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归甲方所有）。

二、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冲突之处时，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四、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事项仍按原合同执行。

五、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本补充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补充协议书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授权委托人：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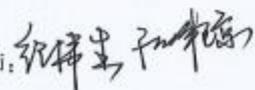
单项工程投标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外增加涂料工程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甲方分部分项中标价合计(元)	乙方分部分项下浮5%后合价(元)
1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地下室初装修	1738885.13	1651940.88
2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教学楼初装修	1287960.06	1223562.05
3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宿舍楼地上初装修	251871.37	239277.80
4	合计	3278716.56	3114780.73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竣工验收表

承包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验收合同名称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申请验收项目合同号	SZRH20230601-01	使用部门	
<p><u>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u></p> <p>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已全部结束，具体工作范围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图纸及变更增加为准，包含装饰装修工程等增加变更工程，经自检已符合合同和设计要求，合同要求的技术资料等已经交付，具备验收条件，请组织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单位：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6日</p> 			
<p><u>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公司的装饰装修工程已竣工，已经满足合同和设计要求，具备验收条件，请管理部门组织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管工程师： 2024年9月16日</p>			

附件1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项目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16日
合同名称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	SZRH20230601-01
承建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保期限	2年
承建单位意见： 布心片区05-07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已施工完毕，自检合格。  2024年9月16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验收意见： 已完成合同约定所有内容，工程质量合格，观感质量良好，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2024年9月16日			
参加验收人员：			
总 承 包 单 位 意 见	项目总工意见：	签名：颜董杰	2024年9月16日
	工程部负责人意见	签名：张瑞生	2024年9月16日
	成本结算部负责人意见	签名：张	2024年9月16日
	公司领导意见：	签名：董	2024年9月16日

4.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

发包方：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工程项目名称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赛格广场大厦

三、工程施工范围、内容

1、装修改造工程范围：59F、55F、50F、45F、41F、31F 每层两个洗手间（男、女）共 12 间，每间 15 m²面积。

2、工程内容：

2.1 拆除工程：拆除现有的洗手间隔断、地面、天花吊顶、地板砖、墙面砖、隔墙、洗手盆、电源及灯具、垃圾（泥土）外运等。

2.2 安装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隔墙砌墙工程、防水工程、地面、墙面砖铺贴工程、天花吊顶工程、洗手台、盆安装工程、隔断安装工程、电源线铺设及灯具安装工程等。

四、合同工期及工期奖罚

1、工期：60 日（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合同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公众假期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2、如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延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3、因甲方原因而影响工程进度或不可抗力的因素（含台风、

大雨天气、地震或战争变动等)而引起的工期延期经甲方确认后
可顺延。

五、质量标准

按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执行,并按国家建设(装修)工程的“合格”工程标准以及甲方要求组织施工和验收。

六、合同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885578.41元，大写：捌拾捌万伍仟伍佰柒拾捌元肆角壹分，费用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费(税率3%)。

2、合同总价为本工程承包包干制，包施工、包主辅材料、包施工设备工具、包运输、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包利润税金总价包干形式承包。

3、乙方应当按甲方设计要求进行材料采购和要求施工，由于乙方对市场行情、材料行情不了解或价格明显低于市场行情的，甲方不会给予任何价格补贴及调整。

4、由于甲方原因设计、工程量变更除外，其总价不作任何调整。有变更的工程竣工结算，变更内容以甲方签发的“变更通知单”为唯一结算依据。

5、工程款结算、支付方式：

5.1 付款方式：以转账的方式进行付款。

5.2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首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即人民币：¥265673.52元，大写：贰拾陆万伍仟陆佰柒拾叁元伍角贰分。

5.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5%，即人民币：¥575625.97元，大写：伍拾柒万伍仟陆佰

贰拾伍元玖角柒分。

5.4 余款 5%作为保修金，保修期满，按约定完成相关工作，一次性付清，即人民币：¥44278.92 元，肆万肆仟贰佰柒拾捌元玖角贰分。

5.5 工程款结算以转账的方式支付到乙方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帐 号：758878738467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新秀支行

行 号：104584001604

七、设计变更签证

- 1、根据设计变更编制的增加预算清单；
- 2、由甲、乙方签字确认的清单；
- 3、工程量减少同样按照上述程序操作；
- 4、所有设计变更、工程量变更须经甲方确认并经上报甲方总办会批准后方可执行。

八、工程竣工结算

- 1、竣工结算等于合同总价加设计变更签证（包含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
- 2、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必须有完整的变更签证单据。
- 3、设计变更、工程量变更的结算标准均以合同附件 1 “工程价目表”项目单价计价，没有包含的项目内容计价，可按最新版深圳市建筑工程造价计价标准执行，或甲、乙双方协商计价后定价。

九、工程质保金、保修期

1、工程质量保修款为合同总价的5%（含税费）。质保期满，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保修义务，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金额等额发票及相关验收资料后，于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方式支付到本合同乙方指定账户。

2、工程保修期为1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对本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及更换（因甲方或人为原因除外），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信息后，24小时内完成维修、更换，不收取任何费用。

十、验收标准

根据国家建设部建设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深圳市相关的建设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十一、余泥渣土运输要求

1、乙方应按深圳城市管理的要求，将余泥渣土运送至规定的指定地点倾倒。

2、乙方在运输余泥渣土过程中，应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运输余泥渣土的许可证手续。

3、由于乙方违反有关规定而造成相关部门罚款或者其它处罚均由乙方负责。

4、余泥渣土运输过程中应遵守施工现场物业管理或周边单位的相关规定。

十二、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应按照深圳市建筑工程安全施工的要求和本项目的特点制定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上述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002号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

赛格广场3709室

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0755-83682124

电话：13631643700

合同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

日期：2024年12月12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_____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5年 01 月 20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赛格广场大厦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885578.41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6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2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01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青	深圳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管		陈青
2	平超	工程师		平超
3					
4					
5					
6					
7	刘利泉	深圳润建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利泉
8	吕品	项目经理		吕品
9	林子修	施工员		林子修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及工程质量验收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监理单位： / (公章)	施工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 (公章)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青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利辰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0日	年 月 日	2025年1月2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鼎晟达合同编号

(2021)年(09)号

工程编号: DSD202107016

合同编号: DSD202107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承包人: 深圳市鼎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鼎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国家七部委令第30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等有关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工程承包方式: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和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涉及的技术规范和要求、工程量清单的要求,乙方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材料设备二次运输、包安装、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完场清、包验收方式承包施工。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8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 (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伍拾捌万玖仟玖佰肆拾贰元整

(小写)：589942元

六、承包人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的安全事故造成乙方人员、甲方、甲方人员或第三人的财产损失和人身损害的，或乙方其他内部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如果因甲方原因倒致的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7月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6MB2D38848Q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青年东路38号益民幼儿园

承包人：深圳市鼎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07334062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东环二路48号华盛大厦506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发包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承包单位	深圳市鼎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9日	工程交付日期	2021年8月31日
分包工程内容：本项目范围内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等施工。			
工程验收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family: cursive;">同意验收</div>			
承包单位项目经理部：(盖章)		签名：刘利康 2021年8月31日	
工程质量评定：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family: cursive;">质量合格</div>			
承包单位项目经理部：(盖章)		签名：刘利康 2021年8月31日	
承包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family: cursive;">2021年8月31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刘利康 2021年8月31日 </div>		

6. 壹创国际 B4 栋 7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壹创国际 B4 栋 7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创意文化园

1.3 承包内容：壹创国际 B4 栋 7 楼办公室装修所有工作

1.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5 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29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120 天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元整 ¥：510000 元（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

2、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于开工前3 天，应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为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包括物业押金和其它费用，由甲方支付。

2.1.4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5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当征求乙方意见，并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如甲方未征求或未听取乙方意见，并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甲方设计的工程，甲方负责提供平面布置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它施工图纸，并组织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当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1.6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7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8知会邻里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其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2.1.9配合有关部门进行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3指派刘利泉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4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的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5施工中涉及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并且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6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7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陈设以及工程成品。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8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装修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有治理的责任。

2.2.9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3、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 / 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甲方承担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3.4 甲方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3.5 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延误工期，工期相应顺延。

3.6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3.7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8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责任，且工期不顺延。

3.9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算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工期不顺延。

3.10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4、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4.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

（1）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

（2）《建筑设计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3）《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4）《深圳市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4.2 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项目：基础改造工程、水电路改造工程（封闭前）、防水工程（铺设瓷片前）、吊顶工程（涂料前）、门窗工程（油漆前）、细木工程（油漆前）；

4.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当工程具备覆盖、

10.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10.3 施工质量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10.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11、合同解除和终止

1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1.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12、附则：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0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户名：

帐号：

帐号：

2024年5月29日

2024年5月 日



五

五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壹创国际B4栋7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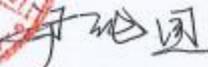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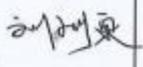
验收时期：2024年10月0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壹创国际B4栋7楼办公室 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 道创意文化园	
装饰内容	室内装修工程				
层次	/	造价	51万元	建筑 面积	/
开工日期	2024年 5月29日	竣工 日期	2024年10 月09日	验收 日期	2024年10月09日

二、工程验收及质量评定

验收项目	问题描述	处理意见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天棚工程	/	
门窗工程	/	
幕墙工程	/	
其它工程	/	
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返工，不合格，延期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需改进，合格，验收通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9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2024年10月9日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05月至2024年10月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装修装饰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电话	13825251658	项目负责人	刘利泉 电话 /
工程名称	壹创国际B4栋7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创意文化园		工程合同价	51(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9日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09日	实际工期	13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 得 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0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18	
4	进度控制			18	
5	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工程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强，对建设方的配合积极，施工中对安全规范施工检查监督力度大，对材料进场验收严格，对各项检验批自检时质量要求高，项目进度计划明确且能严格执行。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0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年10月9日			
备注					

4、企业履约能力证明

1.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刘利泉	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0720080453 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周熙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 中 职 证 字 第 15829923 号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林子修	/	岗位证	/	220103010015053 4	土建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贺志强	/	安全考核证	C	粤建安 C3 (2021) 0126492	/	本单位	/	/
安全员	贺智	/	安全考核证	C	粤建安 C3 (2020) 0000193	/	本单位	/	/
安全员	彭辉	/	安全考核证	C	粤建安 C3 (2020) 0058897	/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沈小盼	/	岗位证	/	230114000015904 3	/	本单位	/	/
施工员	徐海峰	/	岗位证	/	230101050013956 0	装饰	本单位	/	/
施工员	侯金伟	/	岗位证	/	240101050018526 3	装饰	本单位	/	/
预算员	刘彦	/	岗位证	/	220110010013676 1	土建与装饰	本单位	/	/
质量员	王波	/	岗位证	/	230103050030538 2	装饰	本单位	/	/
资料员	张海连	/	岗位证	/	240105000049846 0	/	本单位	/	/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利泉	性 别	男	年 龄	5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02197311282010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720080453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大学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校园整治(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	12555.81 万元	2018.1.28 2020.12.29	已完	合格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安置小区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039.63 万元	2024.8.25 2024.10.18	已完	合格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布心片区 05-07 地块高中新建工程-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886.40 万元	竣工日期 2024.9.1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赛格广场公共洗手间装修改造工程	88.56 万元	2024.12.12 2025.1.20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益民幼儿园装饰装修工程	58.99 万元	2021.7.29 2021.8.31	已完	合格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壹创国际 B4 栋 7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51.00 万元	2024.5.29 2024.10.9	已完	合格

业绩证明材料详见资信第三章

3.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周熙	性别	男	年龄	38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2619870210013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中职证字第 15829923 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4. 项目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林子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416693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01030100150534

5. 项目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贺志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24198602210818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 0126492

6. 项目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贺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24198806180817
手机号码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 0000193
姓名	彭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2419891023421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0） 0058897

7. 项目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沈小盼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119880623292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2301140000159043

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8.1 项目经理-刘利泉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13日
- 2025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利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1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72008045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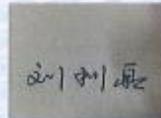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10至2027-04-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利泉

签名日期: 2024.1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4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2194

姓名:刘利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11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4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本证书由中
华人民共和国人
事部批准和颁
发，它表明持证
人通过全国专业
技术统一考试具
有的资格水平。



Ministry of Personnel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4077689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national examinati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31702052921

姓名 刘利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30702731128201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Plac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经济-房地产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中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04年11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事局
发证时间: 2005年4月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利泉

社保电脑号：600138063

身份证号码：430702197311282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8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9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10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11	24798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12	24798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合计			4100.8	2050.4			2266.25	906.5			226.66		213.31	197.26		49.3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3f84c35d23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 技术负责人-周熙





周 熙 于二〇一五年

五 月，经 茂名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工程 工程师

具备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职业字第 15829923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六月 二十日



8.3 质量负责人-林子修



8.4 安全负责人-贺志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26492

姓名:贺志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2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20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30日 至 2027年10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志强

社保电脑号：616960924

身份证号码：430124198602210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143.02	132.16	33.04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3f84c37cc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7981	深圳市鼎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13日

8.5 安全员-贺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0193

姓名:贺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6月1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06日

有效期: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6年01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1月0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贺智

社保电脑号：646238148

身份证号码：430124198806180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193.92	179.2	4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f84c38ae3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 安全员-彭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58897

姓 名: 彭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10月2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1月04日

有效 期: 2023年12月15日 至 2027年01月0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1月0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辉

社保电脑号：617559338

身份证号码：431124198910234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25.6	6.4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153.92	179.2	4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3f84c39291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7 劳资专管员-沈小盼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沈小盼

社保电脑号：615258648

身份证号码：4408011988062329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28.18	7.05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215.51	197.26	49.35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40389e58d9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8 施工员-徐海峰



8.9 施工员-侯金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金伟

社保电脑号：643152872

身份证号码：411282199309282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197.26	49.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f84c3f3da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0 预算员-刘彦



8.11 质量员-王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波

社保电脑号：802109327

身份证号码：4308222000072765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18.88	4.72
合计			3844.5	2050.4			679.91	226.66			226.66		143.02	32.16	33.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3f84c40127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2 资料员-张海连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海连

社保电脑号：646678843

身份证号码：440983199806086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798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4798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4798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3316.05	1768.56			582.78	194.28			194.28		190.26	169.08			4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3f84c4682f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798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证明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ABCDE 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11月至2022年5月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装修装饰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东路宝安 广场C座7楼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电话	13825251658	项目负责人	刘石军	电话	13670223370
工程名称	惠州市普盛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BCDE) 栋厂房、宿舍楼装饰装修 工程		承包范围	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门 窗及幕墙工程等			
工程地点	惠州市惠阳区经济开发区		工程合同价	1001.86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0日	合同工期	1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9日	实际工期	163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0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18			
4	进度控制			18			
5	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工程管理人员配备齐全, 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强, 对建设方的配合积极; 施工过程中对安全规范施工检查监 督力度大, 对材料进场验收严格, 对各项检验批自检时质量要求高; 项目进度计划明确且能严格执行。总 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 (公章)  2022年5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壹创国际 B4 栋 7 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05月至2024年10月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装修装饰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法定代表人	周国华	电话	13825251658	项目负责人	刘利泉 电话 /
工程名称	壹创国际B4栋7楼办公室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创意文化园		工程合同价	51(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9日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09日	实际工期	13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0	95
2	技术经济实力			19	
3	施工过程管理			18	
4	进度控制			18	
5	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工程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强，对建设方的配合积极，施工中安全规范施工检查监督力度大，对材料进场验收严格，对各项检验批自检时质量要求高，项目进度计划明确且能严格执行。总体评价优秀。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div>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0分≤总分<9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年10月9日 </div>				
备注					

坪山法庭审判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分包合同

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坪山法庭审判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坪山法庭审判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分包合同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包范围	装修、安装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	4537420.36 元		
发包单位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熙	发包方式	直接议价
开工时间	2020年3月15日	竣工时间	2020年5月22日
履约评价时间	2020年6月15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质量合格,施工过程中材料提供及时. 无安全事故. 总体评价优秀.		
评价单位(盖章)	梅州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书面反馈项目班子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邮寄履约单位法人代表		

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绿化拆除、电气工程专业分包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绿化拆除、电气工程专业分包施工		
合同名称	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绿化拆除、电气工程专业分包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包范围	园建工程包括垂直驳岸、缓坡入水驳岸新建及改造；绿化工程包括种植用地整备、种植其奥秘、灌木月季等植物，地被种植、施肥、养护；拆除工程包括牙道及基础、树池、原园路铺装面层及基层、垂直驳岸、池底池壁、公园边界围墙及大门；电气工程包括景观照明系统、弱电系统（公共广播、UPS 供电、视频监控、停车场管理系统及机房）等。		
合同金额	11532495.28 元		
发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娟	发包方式	内部招标
开工时间	2021 年 8 月 25 日	竣工时间	2022 年 1 月 15 日
履约评价时间	2022 年 2 月 20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岗位人员配备齐全、人员专业水平整体较高、工作配合积极、工程相关资料提交及时、现场安全管理规范、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要求。		
评价单位（盖章）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公园品质提升工程项目部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书面反馈项目班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邮寄履约单位法人代表		

南澳中心幼儿园大门及楼门厅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中心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年7月24日 至 2023年8月3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鼎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周国华, 13825251658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夏国, 15675160070		
企业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深路123号海关宿舍3栋三单元406					
工程名称	南澳中心幼儿园大门及一楼门厅装饰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		工程合同价	470669.93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合同工期	38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14分)						14
技术经济实力(13分)						1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分)						44
工期控制(15分)						14
协调配合与服务(13分)						13
合计						98
建设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 7月 1日						